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活動競賽獎勵要點

99年9月15日中心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與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所舉辦之活動競賽，特制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活動競賽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指活動競賽，包括本中心與所屬各教學組所舉辦之競賽，以及本中心教師執行教學卓越計畫與本校委託計畫案所舉辦之活動競賽。
- 三、各項活動競賽之主辦人，應檢附載明競賽名稱、獲獎名次人數、金額等事項之細則與申請書，送本中心主任核定。
- 四、本要點經中心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程序亦同。